

南至平壤上空即有米格十五式機攔擊，本期內敵機毀傷架數增至十四架，F-86式機祇有兩架負傷。

包括希臘皇家空軍在內之運輸機隊，雖然氣候不佳，每日仍在不斷運輸。惟地面之行動既已減少，聯合國給養之集結亦隨而減少，空運之需要因亦降低。

聯合國擬繼續談判以期恢復和平之意願，經以傳單、新聞紙、擴音器及無線電廣播在朝鮮全國廣為傳播。為使大眾週知並承認事實起見，關於實際軍事情況及侵略者在從事停戰談判前歷次遭遇之慘敗均有定期報道。每日不斷之廣播及空中投擲之傳單向敵方軍民報道聯合國為倡導和平及防止共產黨人再度侵略所作之種種努力。

文件 S/2287

一九五一年八月八日美利堅合眾國駐聯合國常任代表為遞送聯合國駐朝鮮統帥部轉到一九五一年七月三十一日至八月六日所發關於開城停火談判之文件致秘書長節略

[原件：英文]

[一九五一年八月九日]

美利堅合眾國駐聯合國常任代表，向秘書長表示敬意。查安全理事會一九五〇年七月七日決議案(S/1588)第六段規定，請美國就聯合國統帥部所採行動之進展情形，酌量事情隨時向安全理事會提具報告在案。

茲依照該決議案，附上下列文件，即希分送安全理事會各理事及聯合國之其他會員國為荷，計列文件：

一．七月三十一日聯合國統帥部於開城舉行第十五次停火談判會議後所發之公報。

二．八月一日聯合國統帥部於開城舉行第十六次停火談判會議後所發之公報。

三．八月二日聯合國統帥部於開城舉行第十七次停火談判會議後所發之公報。

四．八月三日聯合國統帥部於開城舉行第十八次停火談判會議後所發之公報。

五．李奇威將軍於一九五一年八月五日發表之廣播全文。

六．一九五一年八月六日共方對於李奇威將軍抗議之非正式復文。

美國代表所並欲奉告者，即美國政府正將各該文件轉送斡旋委員會主席，如有發展，自當奉告貴秘書長知照不誤。

七月三十一日聯合國統帥部於開城舉行第十五次停火談判會議後所發之公報

軍事停戰會議第十五次會今日在開城舉行，雙方代表對於議事日程項目二(停戰界線)所已發表之意見，均無顯著改變。

本日會議之前半部歷時一時三十四分鐘，專由 Admiral Joy 繼續闡明聯合國之立場及接受此項意見時雙方可得之利益。

後半部會議則由共方首席代表重申其原先所述之立場。本日會議並無進展可資報告。

第十六次會議定於明日十一時舉行。

八月一日聯合國統帥部於開城舉行第十六次停火談判會議後所發之公報

軍事停戰會議第十六次會議對於停戰談判以來所論及之唯一實質問題，即議程中之項目二，未能達成協議。聯合國統帥部及共方代表團所持之意見仍無變更。

Admiral Joy 在歷時一時十三分鐘之陳述中，詳細分析並駁斥共方之論點。渠再度聲明聯合國統帥部關於設立切合實際並對交戰雙方不分軒輊之中立區所取之立場。

第十七次會議定於明日十一時舉行。

八月二日聯合國統帥部於開城舉行第十七次停火談判會議後所發之公報

軍事停戰談判今日第十七次會議結束時，聯合國統帥部及共方代表團對議程第二項目所有之基本爭執仍未解決。

Admiral Joy 再度設法使談判目標集中於有關之軍事問題，曾兩度促請共方首席代表就雙方司令官在軍事停戰期內對其軍隊所負之基本責任表示意見。但南日將軍均未正面答覆。

此次會議經共方代表之建議於十二時二十分散會，下次會議定於明日十一時舉行。

八月三日聯合國統帥部於開城舉行第十八次停火談判會議後所發之公報

軍事停戰談判第十八次會議對於覓取雙方均可接受之議程第二項目之解決辦法並未有所進展。

Admiral Joy 在今晨開會時之簡短陳述中強調指

出聯合國統帥部決不放棄其目前之軍事防守陣地“以滿足分割朝鮮之政治企圖”。

共方首席代表繼而發言幾達兩小時之久，其目的在於辯護其前此所發表之意見，渠主張沿緯線劃定一軍事分界線，而不應依照對聯合國軍事安全具有重要性之顯著地形劃分。

Admiral Joy 在會議結束時之發言中，提出若干鋒銳的問題，以期確定共方代表團對於真正軍事停戰及實行停火所持之一般態度。

下次會議定於明日十一時舉行。

一九五一年八月五日李奇威將軍發表之
廣播全文

八月四日十三時四十五分在開城會所百碼左右以內發現不屬於聯合國統帥部之武裝部隊，業經目擊人證正式證明且有照片及活動影片可資佐證。此項部隊約有步兵一連，徒步向東前進，帶有來福槍、手槍、手榴彈、自動武器及迫擊砲。

茲請你方注意下列各點：一九五一年七月十三日日本人曾向你方廣播一牒文，其中載有下列一節：

“本人所要求之保證簡單而有限。其中包括劃定適當範圍之會議地區，雙方絕對不許駐留武裝人員在內，此為主要之先決條件。”

在該次廣播中，本人且說明：

“是以本人茲特提議約以開城為中心，凡四週半徑五英里內之地區定為中立區。中立區東端以雙方軍隊目前在板門店之接觸點為界線。本人提議雙方約定該區域在整個會議期內，不得有任何敵對行動，該會議地區及雙方代表團用以通達會議區之道路，不得有武裝人員駐守。”

一九五一年七月十四日你方向本人廣播之復文，除其他事項外曾稱：

文件 S/2296

一九五一年八月十一日朝鮮民主主義人民共和國外交部長致安全理事會主席電

[原件：俄文]

[一九五一年八月十四日]

平壤一九五一年八月十一日

我奉命這樣告訴你，朝鮮人民對於美國干涉者在朝鮮的新罪行，非常憤怒。美國干涉者在停戰談判期間變本加厲地進行野獸般的轟炸和砲艦射擊，但他並未達到預期的目的。最近，它為了威脅朝鮮人民，削弱朝鮮人民的英雄抗戰，竟又心勞日拙地越來越在戰爭中使用毒氣。

例如，八月一日十六時三十分，當地時間，美國在延安市投擲了裝有毒氣的三十公斤炸彈兩顆。

“七月十三日來文已收到。我方同意你方之提議，以開城為中立區。”

本人所要求之保證經你方同意在案。茲請你方注意此項公然違約之情事。聯合國統帥部代表團準備在你方對於此次違約情事提出充分解釋並提出今後不再發生此種情事之保證後，當即繼續會議。目前聯合國統帥部代表團仍留駐聯合國界線以內。盼即答覆。

美國陸軍上將兼
聯合國統帥部總司令
M. B. RIDGWAY

一九五一年八月六日共方對於李奇威將軍
抗議之復文

你的來電業經收到了。

關於八月四日十三時我方開城中立區的警衛部隊違反協議攜帶不適當的武器並誤入會址區一事，我們的首席代表已經命令他的聯絡官張春山上校於五日晨九時三十分通知你方代表團此次違反協議事件發生之經過，並告以我方首席代表已再度命令開城中立區之警衛部隊負責人切實注意警衛部隊不得進入會址區的規定，並保證嚴格執行該項命令，以使這類事件不再發生。

為了使我們的會議不致因這類偶發的枝節事件而受到阻礙，我們已再度命令開城中立區的我方警衛部隊嚴格遵守七月十四日之協議並保證不再發生違反協議的事件。

希望你接到我們的答覆後立即命令你的代表團前來開城復會。

朝鮮人民軍最高司令
金日成
中國人民志願軍司令員
彭德懷

爆炸的結果，使周圍一公里之內都中了毒。最初五分鐘散出來的是一陣黑煙，後來變綠，又繼續散了十分鐘之後仍舊變為黑色。這毒氣使被炸區域的鐵器發生腐蝕，使石器和鋁器上蒙上一層黑灰，並且使草木枯萎。軍人三名和居民四十名當即中毒，其中九名情況嚴重。中毒的徵候是發燒、流淚、咳嗽和嘔吐。

八月七日六時三十分，美機在朝鮮人民軍所佔領的斗南山峯的 Sudo 上空投擲了裝有毒氣的炸